

证券代码：831827

证券简称：宝来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2024年8月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及会议资料进行审阅，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意见

公司对泰安巴夫巴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巴夫农业”）不再具有控制权后，巴夫农业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，应将双方发生的交易确认为关联交易。公司对巴夫农业提供财务资助的借款利率参照市场价格，公司董事会补充审议和表决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因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朱明江、汪明、刘可春

2024年8月9日